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聯絡人：劉玉娥 科員
電話：02-27378003
傳真：02-2737-7249
電子信箱：yeliu@nstc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0日
發文字號：科會秘字第11300190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13J0P000327_113D2007539-01.odt)

主旨：本會預計113年7月16日出缺非超額工友及駕駛各1名，貴機關及所屬現職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如有意願移撥至本會服務者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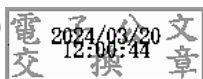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人員須為中央機關、學校之現職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且經服務機關、學校同意，有意願移撥至本會服務者，於本（113）年3月29日（星期五）前檢附甄選報名表、最高學歷證明及相關證件等資料逕送或掛號郵寄本會秘書處事務科，逾期不予受理（以郵戳日期為憑），信封上請註明「應徵工友或駕駛甄選」等字樣。
- 二、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者擇優通知面談甄選（日期另行通知），經甄選錄取人員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錄取人員依本會通知到職任用。倘逾期、資格不符、證件不齊者，恕不受理，應徵資料不另退還。
- 三、檢送本會工友及駕駛甄選簡章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（共30單位）、本會各所屬機關（共3單位）



副本：本會秘書處(含附件)

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

裝



訂

線

